

医疗设备维修服务合同

编号：11N458164779202413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人民医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新疆创一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昌吉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创一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创一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创一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医疗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54300.00	543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43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万肆仟叁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供货完成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飞利浦设备维修更换配件3000元。
- 检验科水机升级改造7500元。
- 手术室检测服务费25000元。
- 检验科纯水机更换耗材14000元。
- 手术室更换空气滤芯4800元，合计54300元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628600000185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